

## **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对外投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**一、对外投资概述**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投资设立青岛银河首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青岛银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河环保”）共同投资设立青岛银河首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（公司名称以最终工商核准登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青岛银河首创”），注册资本 5,000 万元人民币。其中，公司以现金出资 3,250 万元，持有其 65% 股权；银河环保以现金出资 1,750 万元，持有其 35% 股权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**二、青岛银河首创的基本情况**

青岛银河首创注册资本拟为 5,000 万元人民币，由各股东以货币资金的方式出资。其中：公司持有其 65% 股权，银河环保持有其 35% 股权。

公司名称：青岛银河首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；

组织形式：有限责任公司；

注册资本及出资额：注册资本 5,000 万元人民币。其中，公司出资 3,250 万元，持有其 65% 股权，银河环保出资 1,750 万元，持有其 35% 股权；

出资方式：现金出资；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青岛市；

经营范围：水务行业（包括水源、制水、管网、污水、回用水、自来水、河道治理）项目的投资、建设与经营；固体、大气污染治理项目的投资、建设与经营；工程的设计、施工、工程总承包；环保设备生产与销售；环保技术服务与咨询；相关社会事业、基础设施等项目的投资、建设与经营等。

以上各项内容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。

### 三、银河环保的基本情况

银河环保成立于 1997 年 8 月 18 日，是青岛银河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河集团”）旗下公司，其中银河集团持有其 39.4% 股权，青岛华银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其 60.6% 股权（其中银河集团持有其 74% 的股权，澳大利亚奥斯奇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其 26% 的股权），法人代表潘漫，注册资本 10,000 万元人民币，注册地址：青岛市崂山区辽阳东路 16-19 号 1-2 层。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经审计的总资产 71,590 万元，净资产 17,414 万元，2015 年 1 月-12 月营业收入 6,660 万元，净利润 897 万元。

银河环保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，专注于工业废水、城市污水、再生水、水库、净水厂等业务，对污水、饮用水、水库及配套项目的投资、设计、建设、管理具有雄厚的实力。自成立以来，银河环保通过在国内水务市场的不断开拓，依托国际先进技术实力和自主研发成果，已成为山东省最大的环保企业，银河环保先后与加拿大、德国、美国等多国水务业实施全方位战略合作，与国内各大科研院所和知名设计院建立了经济技术合作关系。

### 四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由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（甲方）和青岛银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乙方）签署《青岛银河首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合资协议》。

1. 公司名称：青岛银河首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；

2. 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人民币；

3. 出资及持股比例：甲方以现金出资 3,250 万元，持有其 65% 股权，乙方以现金出资 1,750 万元，持有其 35% 股权；

4. 经营范围：水务行业（包括水源、制水、管网、污水、回用水、自来水、河道治理）项目的投资、建设与经营；固体、大气污染治理项目的投资、建设与经营；工程的设计、施工、工程总承包；环保设备生产与销售；环保技术服务与咨询；相关社会事业、基础设施等项目的投资、建设与经营等；

以上各项内容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。

## 五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公司与银河环保共同投资设立青岛银河首创，借力银河集团在当地的优势资源，并依靠公司雄厚的资金实力和技术实力，致力将青岛银河首创打造成为区域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商，此举有助于公司更好的开拓青岛市及其周边市场，有利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12 日

- 报备文件：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